**家長同意切結書**

本人（監護人） 同意就讀 （學校名稱）之未成年子女（受監護人） 參加**114年11月22日**辦理之**「114年臺南幼兒運動會-永華場」**活動，本人已詳細閱讀本活動之競賽規程及簡章，亦了解活動所需承受之風險，且同意遵守大會於競賽中所規定之事項，保證本人之子女身心健康適合參與本活動，並同意於賽事期間由子女所屬參賽團體之帶隊老師或領隊協助照料與管理。

此致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簽章）

聯絡電話：

* 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或蓋章後，繳交此紙本予幼兒園方。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